

证券代码：831643 证券简称：仙剑文化 主办券商：申万宏源承销保荐

上海仙剑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

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。

一、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

(一) 自然人填写

姓名	何琛	
国籍	中国	
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	否	不适用
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	2002年10月至今担任上海兴迩达实业有限公司投资管理部副总经理；2014年7月至今担任上海琛鑫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总经理。2020年至今，担任股份公司董事、财务总监。2021年6月至2022年8月担任股份公司董事、财务总监、董秘。	
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	上海兴迩达实业有限公司：从事建筑销售, 装潢材料销售, 五金交电销售等业务的公司； 上海琛鑫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：企业管理咨询；企业形象策划；市场营销策划；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（象牙及其制品除外）；珠宝首饰零售；日用百货销售；服装服饰零	

	售； 上海仙剑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：幼儿启蒙教育图书的策划、设计、内容提供及销售。	
现任职单位注册地	上海兴迺达实业有限公司注册地址：上海市徐汇区石龙路 987 号 1 层 101 室； 上海琛鑫企业管理咨询咨询有限公司注册地址：上海市闵行区虹梅南路 1755 号一幢一层 ED1119 室； 上海仙剑文化传媒股份有限公司注册地址：上海市闵行区兴梅路 485 号 1 幢 815 室。	
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	无	不适用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	否	
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否	
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	否	
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、监事、高级管理人员	否	
是否为失信联合惩戒对象	否	

(二)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

1、一致行动主体包括：李涛、周利良；

2、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：

√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

3、一致行动人关系的时间期限：3 年自 2023 年 5 月 30 日至 2026 年 5 月 29 日；

4、其他应披露的事项：周利良、何琛将股份表决权委托给李涛。。

二、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

信息披露义务人	何琛	
股份名称	仙剑文化	
股份种类	人民币普通股	
权益变动方向	减持	
权益变动/拟变动时间	2023年08月03日	
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(权益变动前)	合计拥有权益	直接持股 8,830,851 股，占比 10.10%
		间接持股 0 股，占比 0.00%
	8,830,851 股，占比 10.10%	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，占比 0.00%
所持股份性质 (权益变动前)		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,830,851 股，占比 10.10%
		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，占比 0.00%
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(权益变动后)	合计拥有权益	直接持股 8,730,851 股，占比 9.99%
		间接持股 0 股，占比 0.00%
	8,730,851 股，占比 9.99%	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0 股，占比 0.00%
所持股份性质 (权益变动后)		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8,730,851 股，占比 9.99%
		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0 股，占比 0.00%
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(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)	无	不适用

三、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

(一)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

权益（拟）变动方式 （可多选）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过竞价交易 <input checked="" type="checkbox"/> 通过大宗交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执行法院裁定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赠与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其他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过做市交易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继承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投资关系、协议方式
	通过大宗交易方式过户。	

（二）权益变动目的

次权益变动目的为收购人认同公司的投资价值，通过收购股份取得公司的控制权，成为公司的实际控制人，以便于利用其现有资源不断提高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，改善公司的经营情况，提升盈利能力，适时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和财务结构，增强公司持续盈利能力和长期发展潜力，提升公司价值和股东回报。

四、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

信息披露义务人	何琛
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	否
批准部门	无
批准程序	无
批准程序进展	无

五、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

详见收购报告书。

六、其他重大事项

（一）权益变动前后公司第一大股东未发生变动，控股股东未发生变动，实际控制人未发生变动。

(二) 其他重大事项

无

七、备查文件目录

(一) 交易单。

信息披露义务人：何琛

2023年8月3日